

通 知

关于做好“五一”期间 学校稳定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五一”劳动节即将来临，根据学校工作安排，4月29日至3日放假，共5天。为切实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彻底消除风险隐患，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和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校园安全工作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五一”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强化安全意识，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绝不能有任何侥幸心理。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安全管理责任。

各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对假期期间的安全工作进行再研究，再动员，再部署，要切实盯紧安全薄弱环节和重点部位，强化安全风险防范和隐患排查治理，以钉钉子精神“过筛子”“堵漏洞”，认真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坚决防范遏制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维护师生生命安全，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二、开展隐患排查整治，防范安全事故

各单位要在节前组织开展一次全面细致的安全隐患自查，将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列出清单，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重点是对于办公场所、食堂餐厅、学生公寓、教学楼、计算机房、生产车间、图书馆、招待所、在建工地、地下室、危险品仓库、物资仓库、临建用房等事故多发场所，加强防范。同时对本单位区域内的消防设施、电网线路、水电气设施等重点部位，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开展隐患排查。要广泛发动师生参与校园安全管理，加强与师生协调联动，形成校园安全治理合力，确保“五一”期间校园的安全稳定。

各单位在放假前要加强实验室安全工作自查，对涉及危化品、易燃易爆气体尤其是管控类危化品的重点场所，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无死角的隐患排查，结合近期学校实验室安全督导检查下达的整改通知，建立台账、及时整改、逐项销号，排除安全隐患。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在未切实落实安全保障前，不得开展实验活动。学校生命科学大型仪器共享平台（科研温室、人工气候室）假期正常工作。

三、切实加强师生安全教育

各单位放假前，要对师生开展一次安全教育，利用局域网，电子屏幕，微信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同时，加强师生防

火、防盗、防诈骗(尤其是电信诈骗)、防交通事故、防拥挤踩踏、防食物中毒等安全方面的教育，外出不乘坐无证无牌、超载或车况不好的车辆，不参加可能危及自身人身和财产安全的活动。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值日制度，学生开展实验时，必须有导师或实验员对其进行指导。同时，应认真做好实验室人员出入情况登记，严禁在实验室开展与实验无关的活动，不得在实验室饮食、留宿。

各学院(所)要严格掌控学生动向，“五一”期间师生外出活动必须例行离校登记备案制度，严格审核登记学生外出原因、去向、离返校时间、联系方式、紧急联系人等相关信息，防止学生“拼假”提前离校现象发生。学工部、研工部将通过辅导员收集学生离校返校相关信息，请各学院(所)做好配合，及时通知学生，并于4月28日中午12点前完成信息收集工作。

各学院(所)要严禁学生私自外出旅游、探亲，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擅自组织师生参加集体外出活动或大型室内活动。对于学生自发组织的出行活动，必须做好安全教育引导工作，落实安全措施，准确掌握学生去向，保证其按期返校。

各学院(所)要积极开展实地走访、慰问校外住宿学生专项工作；对于特殊群体学生，要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重点做好对学业困难、心理困扰、经济困难、延长学制等特殊

学生群体的帮扶和引导工作，及时和学生谈心谈话，掌握学生动态，用心用情做好相关学生工作。

四、切实加强假期值班

“五一”期间，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学校值班制度，落实重要时间节点的领导干部带班和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各级各类值班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坚守岗位，加强安全巡查，灵通信息，及时妥善处置并上报假期期间的各类突发情况。

各学院（所）要高度重视假期学生的安全稳定工作，切实加强对假期学生安全工作及离返校登记工作的领导和把关，做到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做到妥善处理，及时上报。请于 4 月 28 日下午 17:00 前将纸质版《“五一”假期期间学工干部值班表》（附件 1）报送党委学工部，电子版发送至 xsc@nwafu.edu.cn。

各单位放假前要把通知精神传达到每位师生员工，明确责任，落实措施，确保“五一”期间校园的安全稳定。

附件：“五一”假期期间学工干部值班表

保卫处值班电话：87082876

实验室安全管理科：87082941

实验危化品服务中心：87092125

生命科学大型仪器共享平台：87092717

公共科研条件设施：87082952

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26日